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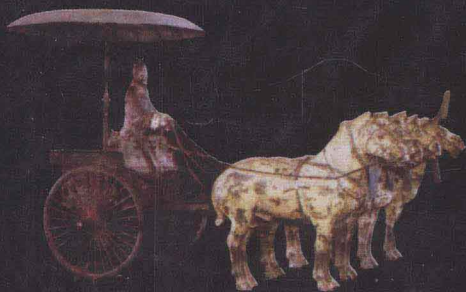
辽史 金史 元史 明史 南齐书 梁书 陈书 魏书 北齐书 周书 隋书 南史 北史 旧唐书 新唐书 旧五代史 新五代史 宋史 辽史 金史 元史

# 文白对照 二十四史

精华

## 后汉书（二）

主编 廖盖隆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

# 理 财

## 赵咨遗书俭葬

赵咨字文楚，东郡燕人也。父畅，为博士。咨少孤，有孝行，州郡召举孝廉，并不就。

延熹元年，大司农陈奇举咨至孝有道，仍迁博士。灵帝初，太傅陈蕃、大将军窦武为宦者所诛，咨乃谢病去。太尉杨赐特辟，使饰巾出入<sup>(1)</sup>，请与讲议。举高第，累迁敦煌太守。以病免还，躬率子孙耕农为养。

盗尝夜往劫之，咨恐母惊惧，乃先至门迎盗，因请为设食，谢曰：“老母八十，疾病须养，民贫，朝夕无储，乞少置衣粮。”妻子物余，一无所请。盗皆惭叹，跪而辞曰：“所犯无状，干暴贤者。”言毕奔出，咨追以物与之，不及。由此益知名。征拜议郎，辞疾不到，诏书切让，州郡以礼发遣，前后再三，不得已应召。

复拜东海相。之官，道经荥阳，令敦煌曹暠，咨之故孝廉也，迎路谒候，咨不为留。暠送至亭次，望尘不及，谓主簿曰：“赵君名重，今过界不见，必为天下笑！”即弃印绶，追至东海。



谒咨毕，辞归家。其为时人所贵若此。

咨在官清简，计日受奉<sup>(2)</sup>，豪党畏其俭节。视事三年，以疾自乞，征拜议郎。抗疾<sup>(3)</sup>京师，将终，告其故吏朱祗、萧建等，使薄敛素棺，籍以黄壤<sup>(4)</sup>，欲令速朽，早归后土，不听子孙改之。乃遗书勅子胤曰：“夫含气之伦，有生必终，盖天地之常期，自然之至数。是以通人达士，鉴兹性命，以存亡为晦明，死生为朝夕，故其生也不为娱，亡也不知戚。夫亡者，元气去体，贞魂游散，反素复始，归于无端。既已消仆，还合粪土。土为弃物，岂有性情，而欲制其厚薄，调其燥湿邪？但以生者之情，不忍见形之毁，乃有掩骼埋窆<sup>(5)</sup>之制。《易》曰：‘古之葬者，衣以薪、藏之中野，后世圣人易之以棺槨。’棺槨之造，自黄帝始。爰自陶唐，逮于虞、夏，犹尚简朴，或瓦或木，及至殷人而有加焉。周室因之，制兼二代。复重以牆翬之饰<sup>(6)</sup>，表以旌铭之仪<sup>(7)</sup>，招复含敛之礼<sup>(8)</sup>，殡葬宅兆之期<sup>(9)</sup>，棺槨周重之制<sup>(10)</sup>，衣衾称袭之数<sup>(11)</sup>，其事烦而害实，品物碎而难备。然而秩爵异级，贵贱殊等。自成、康以下，其典稍乖<sup>(12)</sup>。至于战国，渐至赅陵<sup>(13)</sup>，法度衰毁，上下僭杂。终使晋侯请隧<sup>(14)</sup>，秦伯殉葬<sup>(15)</sup>，陈大夫设参门之木，宋司马造石槨之奢<sup>(16)</sup>。爰暨暴秦，违道废德，灭三代之制，兴淫邪之法，国货糜于三泉，人力单于郾墓<sup>(17)</sup>，玩好穷于粪土，伎巧费于窆窆<sup>(18)</sup>。自生民以来，厚终之敝，未有若此者。虽有仲尼重明周礼<sup>(19)</sup>，墨子勉以古道，犹不能御也。是以华夏之士，争相陵尚，违礼之本，事礼之末，务礼之华，弃礼之实，单家竭财，以相营赴。废事生而营



终亡，替<sup>(20)</sup>所养而为厚葬，岂云圣人制礼之意乎？记曰：‘丧虽有礼，哀为主矣。’又曰：‘丧与其易也宁戚。’今则不然，并棺合椁，以为孝悌，丰贄重槨<sup>(21)</sup>，以昭恻隐，吾所不取也。昔舜葬苍梧，二妃不从。岂有匹配之会，守常之所乎？圣主明王，其犹若斯，况于品庶，礼所不及。古人时同即会，时乖则别，动静应礼，临事合宜。王孙裸葬<sup>(22)</sup>，墨夷露骸<sup>(23)</sup>，皆达于性理，贵于速度。梁伯鸾父没，卷席而葬，身亡不反其尸<sup>(24)</sup>。彼数子岂薄至亲之恩，亡忠孝之道邪？况我鄙阁，不德不敏，薄意内昭，志有所慕，上同古人，下不为咎。果必行之，勿生疑异。恐尔等目厌所见，耳讳所议，必欲改殡，以乖吾志，故远采古圣，近揆行事，以悟尔心。但欲制坎，令容棺椁，棺归即葬，平地无坟。勿卜时日，葬无设奠，勿留墓侧<sup>(25)</sup>，无起封树<sup>(26)</sup>。於戏<sup>(27)</sup>小子，其勉之哉，吾蔑复有言矣！”朱祗、萧建送丧到家，子胤不忍父体与土并合，欲更改殡，祗、建譬以顾命<sup>(28)</sup>，于是奉行，时称咨明达。

### 《后汉书·赵咨传》

#### 【注释】

(1) 饰巾出入：以幅巾戴头上，不加冠冕，出入朝廷。

(2) 奉：同“俸”。薪水。

(3) 抗疾：带病。

(4) 籍以黄壤：棺中置土，以承其尸体。

(5) 掩骼埋窆(biǎn)：埋窆，

两字同义连用，均指埋葬。

(6) 牆翬之饰：牆，载棺车箱。

(7) 牆翬之饰：牆，载棺车箱。



翼，以竹为之，高2尺4寸，长3尺，挂白布，柄长5尺，葬时令人拿着在柩车旁。

(7)旌铭之仪：旌铭，一种标识旗帜，上书死者姓名。

(8)含敛之礼：含，即饭含，用玉珠塞入口中。敛，用衣服敛裹尸体。

(9)宅兆之期：诸侯五日而殓，五月后葬；大夫三日而殓，三月后下葬，士二日而殓，踰月后下葬。宅兆，墓地。

(10)“棺槨”句：帝王之棺四重，诸公三重，诸侯二重，大夫一重。内为棺，外为槨。

(11)“衣衾”句：衾，小敛，诸侯、大夫、士都用夹有絮绵的大被遮盖尸体。

称，指成套服装，一称即一套。袞，死者穿的衣服。小敛，天子袞十二称，诸公九称，诸侯七称，大夫五称，士三称。

大敛，天子百称，上公九十称，侯伯七十称，大夫五十称，士三十称。

(12)乖：背离。

(13)續陵：續废陵迟。

(14)晋侯请隧：隧，挖地下墓道，是帝王的葬礼。《左传》载，晋文公朝见周襄王，请求死后挖地下墓道，但未获准许。

(15)秦伯殉葬：春秋时，秦缪公死后，用子车奄息、仲行、鍼虎三位大臣殉葬。

(16)“宋司马”句：宋司马，指春秋时宋国司马桓魋。自造石槨，三年都未造成。

(17)“人力”句：单，通殫，用尽。邨墓，指骊山秦始皇墓。

(18)窆窆(zhūnxi)：埋葬。

(19)“虽有”句，指周公制礼之后，孔子自卫国回到鲁国，又定了下来。

(20)替：废。

(21)殓：殓死者的衣被。

(22)王孙裸葬：王孙，即杨王孙。临终时令其子曰：“吾死，可为布囊盛尸，入地七尺。既下，从足脱其囊，以身亲土。”死后果然裸葬。

(23)“墨夷”句：墨夷指“墨子”学者夷之。他



想见孟子，孟子告诉他，上古曾有不葬自己的亲人的做法，亲人死后丢之于山谷。

(24)“梁伯鸢”句：梁伯鸢之父梁护。寓居北地，死后，卷席葬于当地，没有将尸体运回家乡安葬。

(25)“勿留墓侧”：东汉流行为父母在墓旁守孝，一般为三年。

(26)封树：堆土为坟，植树为饰。

(27)於戏：呜呼。

(28)譬以顾命：譬，告诉。顾命，遗命。

## 【译文】

赵咨字文楚，东郡燕人。父亲赵畅，做过博士。赵咨幼时丧父，有孝顺的行为，州郡推举他为孝廉，他都不就。

延熹元年(公元158年)，大司农陈奇推荐赵咨，说他极孝顺，有道德，于是升为博士。灵帝初年，太傅陈蕃，大将军窦武为宦官杀害，赵咨称病辞去。太尉杨赐特请他，让他头戴幅巾，不加冠冕，以儒者身份进出讲学议政。后来，举高第，几次升迁做了敦煌太守。因病免职归家，亲自率领子孙种田糊口。

一次，强盗晚上到他家打劫，赵咨怕母亲惊恐，就先到门外迎接强盗，请为他们安排饮食，请求道：“老母80岁了，有病需要治疗，家里很贫困，无朝夕之储，请多少留下点衣服粮食。”强盗们都惭愧叹息，跪下告辞道：“我们太无礼了，侵扰惊夺贤良的人。”说完就奔跑出门，赵咨追出来送东西给他们，没有赶上。从此名声更大了。朝廷征拜议郎，赵咨称病不去，皇上下诏书深加责备，州郡用礼相送，前后多次，赵咨不得已而去应召。



后又拜赵咨为东海相。去上任时，经过荥阳，县令敦煌人曹嵩，是赵咨任敦煌太守时推举的孝廉，在路旁迎候，赵咨没有停留，曹嵩送到亭次，直望到远去的车尘看不到赵咨的身影。对主簿说：“赵君名声很大，现在经过我县境界没有停留，一定会被天下笑话！”于是丢下印绶，追到东海。谒见赵咨后，辞别回家。赵咨被当时人所看重到了如此地位。

赵咨为官清廉简朴，按日领取薪水，豪绅及亲族害怕他的俭节。当官三年，因疾请求免职，征拜为议郎。赵咨带病到了京师，临终，告诉他以前的部下官吏朱祗、萧建等，要他们采用薄敛葬棺，棺中垫以黄土，以便尸体速朽，早归后土，不要听从子孙而改变计划。于是写下遗书给儿子赵胤道：“含气之类，有生必有死，这是天地的定规，自然的至道。因此通达之士，看清了性命，认为存亡就像晦和明，死生就像朝和夕，所以他们活着不追求娱乐，死时也不感到伤悲。死亡，只是元气离开身体，贞魂到处游散，回到原始，归于无际，消亡之后，复回粪土。土是弃物，难道还有性情，而需要人去测度它的厚薄，调理它的干燥潮湿吗？只是凭生者的感情，不忍心看见亲人的形体毁坏，才有掩埋骸骨的做法。《易经》说：“古代的死人，穿披上柴草，藏在野地，后世圣人改易为用棺槨下葬。棺槨的制作，从黄帝开始。从陶唐，到虞、夏，还提倡简朴，有的用瓦，有的用木，到殷商才有增加。周朝继承下来，制度兼有二代。又加以牆翬等装饰，用铭旌表示死者的身份，讲究饭含、敛尸等礼节，选择殡葬基地的日期，棺槨、衣衾等的使用，规定等级和



层数。这类事繁琐而无实用，品物琐碎而难以办全。然而官阶等级，贵贱不一。自成王、康王以来，典制渐渐不同。到了战国时期，逐渐衰落，法度松弛。上下越位。终于有了晋文公请用基道，秦缪公用活人殉葬，陈大夫设参门之木，宋司马造石椁的奢侈。到了秦王朝时期，违背道德，废除三代的制度，兴办淫邪的方法，国家的资财浪费到九泉之下，人力竭尽于骊山陵墓工程，玩好伎巧费尽于墓穴。自有人类来，厚葬死者的弊端，没有像这样的。虽有仲尼重明周礼，墨子勉以古道，还是不能抵御。正因为此，华夏之士，争相攀比，违背礼节的根本，从事礼仪的末节，崇尚奢华，抛弃朴实，竭尽家财之所有，以筹划墓葬。废除事生而讲究事死，不管养生只顾厚葬，这难道是圣人制礼的本意吗？《记》说：‘丧虽有礼，哀为主矣。’又说：‘丧，与其易也宁戚。’现在就不是这样，并棺合椁，认为是孝悌之道，丰贄重槨，用来表示恻隐，这是我所不取的。从前舜帝葬在苍梧，二妃不从，难道有匹配之会，守常之所么？圣主明君，都这样，何况一般官吏百姓，礼所不及。古人时同即会，时不同就不一样，动静应符合礼节，临事应合于适宜。杨王孙裸体而葬，墨夷露骸于野，都是达于性理，贵于速变。梁伯鸾的父亲死了，卷席葬于当地，没有归葬家乡。这几位难道是薄至亲之恩，无忠孝之道吗？何况我鄙陋，不德不敏，薄意内明，志向慕于古圣，上同古人，下不为咎。一定实行薄葬，不要产生疑异。我担心你们目嫌所见，耳讳听人所议，必欲改殡，违背我的志向，所以远采古圣人的行事，近采近人作为，以





晓悟你们的心。只要挖个土坎，能放下棺槨即可，棺木回了即葬，平地不要起坟，不要占卜选择下葬日期，也不必祭奠，不用在墓侧守丧，不要在墓边种树。呜呼小子，勉励行事，我讨厌再多说了！”朱祗、萧建送丧到家，儿子赵胤不忍心让父亲身体与土合并，想更改殡葬之法，朱祗、萧建告诉他父亲的遗命，于是照赵咨的遗言行事，当时人称赵咨是明达之士。

## 德操

### 卓茂让马

卓茂字子康，南阳宛<sup>(1)</sup>人也。父祖皆至郡守。茂，元帝时学于长安，事博士江生，习《诗》、《礼》及历算，究极师法，称为通儒。性宽仁恭爱。乡党故旧，虽行能与茂不同，而皆爱慕欣欣焉。

初辟<sup>(2)</sup>丞相府史，事孔光，光称为长者。时尝出行，有人认其马。茂问曰：“子亡马几何时？”对曰：“月余日矣。”茂有马数年，心知其谬，嘿解与之，挽车而去，顾曰：“若非公马，幸至丞相府归我。”他日，马主别得亡者，乃诣府送马，叩头谢之。茂性不好争如此。

后以儒术举为侍郎，给事黄门，迁密<sup>(3)</sup>令。劳心谆谆，视



人如子，举善而教，口无恶言，吏人亲爱而不忍欺之。人尝有言部亭长受其米肉遗者，茂辟左右问之曰：“亭长为从汝求乎？为汝有事嘱之而受乎？将平居自以恩意遗之乎？”人曰：“往遗之耳。”茂曰：“遗之而受，何故言邪？”人曰：“窃闻贤明之君，使人不畏吏，吏不取人。今我畏吏，是以遗之，吏既卒受，故来言耳。”茂曰：“汝为敝人矣。凡人所以贵于禽兽者，以有仁爱，知相敬事也。今邻里长老尚致馈遗，此乃人道所以相亲，况吏与民乎？吏顾不当乘威力强请求耳。凡人之生，群居杂处，故有经纪礼仪以相交接。汝独不欲修之，宁能高飞远走，不在人间邪？亭长素善吏，岁时遗之，礼也。”人曰：“苟如此，律何故禁之？”茂笑曰：“律设大法，礼顺人情。今我以礼教汝，汝必无怨恶；以律治汝，何所措其手足乎？一门之内，小者可论，大者可杀也。且归念之！”于是人纳其训，吏怀其恩。

### 《后汉书·卓茂传》

#### 【注释】

- (1) 宛：县名，今河南南阳市。 (2) 辟(bì)：征召。  
(3) 密：县名，在今河南密县。

#### 【译文】

卓茂字子康，南阳郡宛人。父亲祖父都官至郡守。卓茂，元帝时学于长安，师事博士江翁，学习《诗》、《礼》及历算，究尽



老师学术，被称为通儒。性宽仁博爱。乡党故旧，尽管行为才能与卓茂不同，对他都极爱慕，欣然与之交往。

开始被征召为丞相府史，在孔光手下办事，孔光称他为长者。曾出行，有人相认他的马。卓茂问道：“你的马丢了多久？”那人答道：“丢了一个多月了。”卓茂的马跟他已有数年，明知他认错了，却坦然解马给他，自己挽车而去，回头对那人道：“倘若此马不是您丢的马，希望你把它送到丞相府还给我。”后来，马主寻到了自己丢失的马，就把卓茂的马送到丞相府归还他，叩头表示道歉。卓茂与人无争就是如此。

后来以通儒术被推举为侍郎，供职黄门，升迁密县县令。劳心尽职谆谆恳切，爱民如子，举善政以教人，口无恶言，官吏民众亲爱而不忍心欺他。有人曾对卓茂说，下面的亭长曾接受他的米与肉的赠送。卓茂避开手下人问道：“亭长是向你索取呢，还是由于你有事嘱托他办而接受的呢？或者是你平常感到他对你有恩而送他的？”那人说：“是我自己前往送他。”卓茂说：“你送他他接受，为何又说出来呢？”那人说：“我听说贤明之君能使人不害怕官吏，官吏也不取人财物。我如今害怕官吏，才送他东西，亭长已经接受了，我才来说呢。”卓茂说：“你是一个不懂事理的人啊。人之所以贵于禽兽，是由于有仁爱，知道互相尊敬往来。如今邻里长老尚且相互赠送食物，这是人道之所以相亲，何况是官吏与民众呢？官吏只是不应当以自己的威势向百姓强行索取罢了。人生在世，群居杂处，所以有经纪礼义以互相交接往来。你独不想修好人际关系，难



道还能远走高飞，不在人间生活吗？亭长向来是个好官，一年送点东西，合礼。”那人说：“既这样，法律上为何要禁止呢？”卓茂笑道：“法律设置的是大法，礼顺的是人情。如今我以礼来教你，你必无怨恶，倘若用法律来惩治你，你也会不知怎么办才好啊。一门之内，说小，可以议论；说大，可以杀头哩。你回去想想吧！”因此百姓接受他的教诲，官吏们缅怀他的恩德。

## 为学不仕

楷字公超，通《严氏春秋》、《古文尚书》，门徒常百人。宾客慕之，自父党<sup>(1)</sup> 夙儒，偕造门焉。车马填街，徒从无所止，黄门及贵戚之家，皆起舍巷次，以候过客往来之利。楷疾其如此，辄徙避之。家贫无以为业，常乘驴车至县卖药，足给食者，辄还乡里。司隶举茂才，除长陵令，不至官。隐居弘农山中，学者随之，所居成市，后毕阴山南遂有公超市。五府<sup>(2)</sup> 连辟，举贤良方正，不就。

汉安元年，顺帝特下诏告河南尹曰：“故长陵令张楷行慕原宪<sup>(3)</sup>，操拟夷、齐<sup>(4)</sup>，轻贵乐贱，窜迹幽薮，高志确然，独拔群俗。前比征命，盘桓未至，将主者玩习于常，优贤不足，使其难进欤？郡时以礼发遣。”楷复告疾不到。

性好道术，能作五里雾。时关西人裴优亦能为三里雾，自以不如楷，从学之，楷避不肯见。桓帝即位，优遂行雾作贼，事觉被考，引楷言从学术，楷坐系延尉诏狱，积二年，恒讽诵经



籍，作《尚书注》。后以事无验，见原还家。建和三年，下诏安车备礼聘之，辞以笃疾不行。年七十，终<sup>(5)</sup>于家。

## 《后汉书·张霸传附》

### 【注释】

(1)父党：张楷父张霸，亦为学者。跟从学习者颇多。父党即指张霸的学生和友好。(2)五府：指太傅、太尉、司徒、司空。大将军府。(3)原宪：春秋时鲁国人。字子思，是孔子的学生。为人清约守节，贫而乐道。(4)夷、齐：即伯夷、叔齐。商、周时人。周灭商，伯夷、叔齐耻任周官，隐居于首阳山中。(5)终：死亡。

### 【译文】

张楷字公超，通晓《严氏春秋》、《古文尚书》，门下学生常有百余人。依附世家豪族的宾客们崇慕他，跟从他父亲的学生朋友和大儒，一起登门拜访。车马充斥街道，随从们无地方住宿。宦官和贵戚之家，都兴建房舍于巷次，以便利来拜访者来往住宿饮食。张楷讨厌这样，就迁徙别处避开他们。家里贫穷无以为业，常乘坐驴车到县里卖药，有了吃的，就还乡里。司隶举荐张楷为茂才，任他为长陵县令，他不到任。隐居于弘农山中，求学的人跟随他，他居住的地方以致成了城市。后来华阴山南就有了公超市。太傅、太尉、司徒、司空、大将军五府



连连征召他，举荐他为贤良方正，他都不去。

汉安元年，顺帝特意下诏给河南尹说：“前长陵令张楷行为追慕原宪，操守比于伯夷、叔齐，轻视富贵，乐于贫贱，隐居幽谷山林之中，志行高洁确立，鹤立鸡群。过去多次征召，均盘桓未至，是否办事的人玩习如常，优礼尊贤不够，让他无法进仕呢？郡里立即以礼发遣他进京。”张楷又托病不去。

张楷性喜道术，能作五里雾。当时关西人裴优也能作三里雾，自以为不如张楷，就去跟从张楷学习，张楷避而不肯见。桓帝即位，裴优就行雾作贼，事情发觉被抓住拷问，裴优就牵扯张楷，说曾跟从张楷学习道术，张楷因此被抓到廷尉监狱。在狱中二年，张楷常朗读经书，还写了《尚书注》。后来以事无验证，被赦放回家。建和三年，桓帝下诏以安车配备礼物聘请张楷，张楷以病重推辞不行。年70岁，死于家中。

## 贾逵确立《左传》学

贾逵字景伯，扶风平陵<sup>(1)</sup>人也。九世祖谊，文帝时为梁王太傅。曾祖父光，为常山太守。宣帝时以吏二千石自洛阳徙焉。父徽，从刘歆受《左氏春秋》兼习《国语》、《周官》，又受《古文尚书》于涂恽，学《毛诗》于谢曼卿，作《左氏条例》二十一篇。

逵悉传父业，弱冠能诵《左氏传》及《五经》本文，以《大夏侯尚书》教授，虽为古学，兼通五家《谷梁》之说<sup>(2)</sup>。自为儿童，常在太学，不通人间事。身長八尺二寸，诸儒为之语曰：“问事



不休贾长头。”性恺悌，多智思，倜傥有大节。尤明《左氏传》、《国语》，为之《解诂》五十一篇<sup>(3)</sup>，永平中，上疏献之。显宗重其书，写藏秘馆。

.....

肃宗立，降意儒术，特好《古文尚书》、《左氏传》。建初元年，诏逵入讲北宫白虎观，南宫云台。帝善逵说，使发出《左氏传》大义长于二传者。逵于是具条奏之曰：

“臣谨撷出《左氏》三十事尤著明者，斯皆君臣之正义，父子之纪纲。其余同《公羊》者十有七八，或文简小异，无害大体。至如祭仲、纪季、伍子胥、叔术之属，《左氏》义深于君父，《公羊》多任于权变，其相殊绝，固以甚远，而冤抑积久，莫肯分明。

臣以永平中上言《左氏》与图讖合者，先帝不遗刍蕘，省纳臣言，写其传诂，藏之秘书。建平中，侍中刘歆欲立《左氏》，不先暴论大义，而轻移太常，恃其义长，诋挫诸儒，诸儒内怀不服，相与排之。孝哀皇帝重逆众心，故出歆为河内太守。从是攻击《左氏》，遂为重仇。至光武皇帝，奋独见之明，兴立《左氏》、《谷梁》，会二家先师不晓图讖，故令中道而废。凡所以存先王之道者，要在安上理民也。今《左氏》崇君父，卑臣子，强干弱枝，劝善戒恶，至明至切，至直至顺。且三代异物，损益随时，故先帝博观异家，各有所采。《易》有施、孟，复立梁丘，《尚书》欧阳，复有大小夏侯，今三传之异亦犹是也。又《五经》家皆无以证图讖明刘氏为尧后者，而《左氏》独有明文。《五经》



家皆言颡项代黄帝，而尧不得为火德<sup>(4)</sup>。《左氏》以为少昊代黄帝，即图讖所谓帝宣也。如令尧不得为火，则汉不得为赤。其所发明，补益实多。

陛下通天然之明，建大圣之本，改元正历，垂万世则，是以麟凤百数，嘉瑞杂遝。犹朝夕恪勤，游情《六艺》，研机综微、靡不审覈<sup>(5)</sup>。若复留意废学，以广圣见，庶几无所遗失矣。”

书奏，帝嘉之，赐布五百匹，衣一袭，令逵自选《公羊》严、颜诸生高才者二十人，教以《左氏》，与简纸经传各一通。

逵母常有疾，帝欲加赐，以校书例多，特以钱二十万，使颍阳侯马防与之。谓防曰：“贾逵母病，此子无人事于外<sup>(6)</sup>，屡空则从孤竹之子于首阳山矣<sup>(7)</sup>。”

逵数为帝言《古文尚书》与经传《尔雅》诂训相应，诏令撰《欧阳》、《大小夏侯尚书古文》同异。遣集为三卷，帝善之。复令撰《齐》、《鲁》、《韩诗》与《毛氏》异同。并作《周官解故》。迁逵为卫士令<sup>(8)</sup>。八年，乃诏诸儒各选高才生，受《左氏》、《谷梁春秋》、《古文尚书》、《毛诗》，由是四经遂行于世。皆拜逵所选弟子及门生为千乘王国<sup>(9)</sup>郎，朝夕受业黄门署，学者皆欣欣羡慕焉。

逵所著经传义诂及论难百余万言，又作诗、颂、诔、书、连珠、酒令凡九篇，学者宗之，后世称为通儒。然不修小节，当世以此颇讥焉，故不至大官。永元十三年卒，时年七十二岁。朝廷愍惜<sup>(10)</sup>，除两子为太子舍人。





### 【注释】

(1)扶风平陵:扶风,郡名,治槐里,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南。平陵,县名,在今陕西咸阳县境内。(2)五家《谷梁》之说:指尹更始、刘向、周庆、丁姓、王彦等五家研究《春秋谷梁传》的学说。(3)《解诂》五十一篇:即《左氏解诂》30篇、《国语解诂》21篇。(4)火德:古人推崇金木水火土阴阳五行学说,认为尧是以火德为王。(5)覈(hé):实。(6)无人事于外:在外与别人无交往。(7)“屡空”句:商周时,伯夷、叔齐为孤竹君之子。周灭商,伯夷、叔齐隐居于首阳山,不食周粟,最后饿死。(8)卫士令:官名。掌南、北宫,秩比600石。(9)千乘王国:章帝之子刘伉,封为千乘王。千乘王国即指其封国。(10)愍惜:怜悯。

### 【译文】

贾逵字景伯,扶风平陵人。九世祖贾谊,汉文帝时担任过梁王刘揖的老师。曾祖父贾光,担任过常山太守,汉宣帝时以吏2000石,从洛阳迁至平陵。父亲贾徽,跟随刘歆学习《左氏春秋》,还学习《国语》、《周官》,又向徐恽学习古文《尚书》,向谢曼卿学习《毛诗》,著有《左氏条例》21篇。

贾逵完全继承父亲的学业,20岁时能读《左氏传》和《五经》本文,用《大夏侯尚书》教授门徒,尽管是古学,可兼通五家《谷梁》的学说。从儿童时起,就常在太学,不了解世上的事